

关于
深圳市社会公益基金会
审计报告



深圳高信华源会计师事务所
SHENZHEN GAOXIN HUAYU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HENZHEN GAOXINLI YU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关于
深圳市社会公益基金会
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3)
二、已审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4)
2. 业务活动表	(5)
3. 现金流量表	(6)
4. 基金会财务相关情况表	(7)
三、财务报表附注	(8-18)



SHENZHEN GAOXINHUAYUAN
SHENZHEN GAOXINHUAYU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Add: 2/F B Building FahHuaYuan Ninth Zone
New City Baoan, Shenzhen, China.

Tel: 27781840 27755452 27755453 27781844 27781809

Fax: 27755454

P. C.: 518101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城九区泛华苑B栋二楼

电话: 27755452 27755453 27781844 27781840 27781809

传真: 27755454

邮编: 518101

高信华源会计师事务所
深圳

机密:

审计报告

深高华会内审字(2014)第016号

深圳市社会公益基金会: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社会公益基金会(以下简称贵中心)财务报表,包括201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3年度的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深圳市社会公益基金会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的、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SHENZHEN GAOXINHUAYU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高信华源会计师事务所
深圳

Add: 2/F B Building FanHuaYuan Ninth Zone
New City Baoan, Shenzhen, China.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城九区泛华苑B栋二楼

Tel: 27781840 27755452 27755453 27781844 27781809

电话: 27755452 27755453 27781844 27781840 27781809

Fax: 27755454

P. C.: 518101

传真: 27755454

邮编: 518101

三、基本情况

深圳市社会公益基金会原名称为深圳市老区建设基金会，初系深圳市民政局下属的社会团体，设立于1991年6月，持有社证字第0759号《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2009年10月23日经广东省民政厅批准颁发了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变更名称为深圳市社会公益基金会，基金会登记证号为粤基证字第0127号，组织机构代码为50267600-0号，法定代表人：邹家栋，单位地址：深圳市罗湖区宝安南路3097号洪涛大厦四楼，经营范围：筹资、管理和使用资金，开展扶贫济困、救灾赈助等公益活动，资助教育、文化、卫生、环境保护事业，业务主管单位为深圳市民政局，原始基金为人民币400万元。

四、财务状况

1、深圳市社会公益基金会截止2013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为10,946,659.03元，固定资产原值727,976.00元，累计折旧24,410.68元，固定资产净值703,565.32元。

2、深圳市社会公益基金会截止2013年12月31日负债总额为43,437.97元，其中：流动负债43,437.97元。

3、深圳市社会公益基金会截止2013年12月31日净资产总额为10,903,221.06元，其中：限定性净资产4,894,372.83元，非限定性净资产6,008,848.23元。

4、深圳市社会公益基金会2013年度收入10,741,775.98元，其中：捐赠收入6,091,775.98元，政府补助收入4,650,000.00元。

深圳市社会公益基金会2013年度支出8,789,156.07元，其中：业务活动成本8,215,128.92元，管理费用601,964.96元，筹资费用-27,937.81元。

5、深圳市社会公益基金会2013年度公益事业支出8,215,128.92元，上年收入合计9,289,337.00元，调整后的上年度收入合计9,289,337.00元，公益事业支出占上一年总收入的比例为88.44%；工作人员工资福利521,209.44元，行政办公支出80,755.52元，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占本年支出的比例为6.85%。



SHENZHEN GAOXINHUAYU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高信华源会计师事务所
深圳

Add: 2/F B Building FanHuaYuan Ninth Zone
New City Baoan, Shenzhen, China.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城九区泛华苑B栋二楼

Tel: 27781840 27755452 27755453 27781844 27781809

电话: 27755452 27755453 27781844 27781840 27781809

Fax: 27755454

P. C.: 518101

传真: 27755454

邮编: 518101

五、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 深圳市社会公益基金会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 公允反映了深圳市社会公益基金会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3 年度的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

中国注册会计师:



深圳高信华源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四年一月十四日

资产负债表

会民非01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社会公益基金会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元			
资产	附注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4,142,715.28	6,072,893.71	短期借款			
短期投资				应付款项			
应收款项				应付工资			
预付账款	2	4,050,000.00	4,050,000.00	应交税金	6	585.35	1,240.00
存货				预收账款			
待摊费用	3	1,008.00		预提费用	7		32,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预计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	4	57,000.00	120,2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8,250,723.28	10,243,093.71	其他流动负债	8		10,197.97
				流动负债合计		585.35	43,437.97
长期投资：				长期负债：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借款			
长期债权投资				长期应付款			
长期投资合计				其他长期负债			
				长期负债合计			
固定资产：				受托代理负债：			
固定资产原价	5	716,048.00	727,976.00	受托代理负债			
减：累计折旧	5	15,584.78	24,410.68				
固定资产净值		700,463.22	703,565.32	负债合计		585.35	43,437.97
在建工程							
文物文化资产							
固定资产清理							
固定资产合计		700,463.22	703,565.32				
无形资产：				净资产：			
无形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9	3,760,047.07	6,008,848.23
				限定性净资产	9	5,190,554.08	4,894,372.83
受托代理资产：				净资产合计		8,950,601.15	10,903,221.06
受托代理资产							
资产总计		8,951,186.50	10,946,659.03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8,951,186.50	10,946,659.03

业务活动表

会民非02表

名称：深圳市社会公益基金会

2013年度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上年数		本年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非限定性	限定性
一、收入					
其中：捐赠收入	10	44,408.00	3,044,929.00	66,752.00	6,025,023.98
会费收入					
提供服务收入					
商品销售收入					
政府补助收入	11		6,200,000.00		4,650,000.00
投资收益					
其他收入					
收入合计		44,408.00	9,244,929.00	66,752.00	10,675,023.98
二、费用					
(一) 业务活动成本	12	11,386.00	8,993,472.20	8,215,128.92	-
(二) 管理费用	13	173,332.82		601,964.96	601,964.96
(三) 筹资费用		-32,953.03		-27,937.81	-27,937.81
(四) 其他费用		6,583.20			
费用合计		158,348.99	8,993,472.20	8,789,156.07	-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598,385.03	-598,385.03	10,971,205.23	-10,971,205.23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484,444.04	-346,928.23	2,248,801.16	-296,181.25
			137,515.81		1,952,619.91

现金流量表

会民非03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社会公益基金会

2013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金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6,091,775.98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4,65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30,400.06
现金流入小计		10,772,176.04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6,903,241.32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546,531.30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380,296.99
现金流出小计		8,830,069.61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2,106.4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1,928.00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11,928.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28.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30,178.43

基金会财务相关情况表
2013年12月31日

基金会名称	深圳市社会公益基金会		
机构代码	50267600-0	登记证号	粤基证字第 0127 号
办公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宝安南路 3097 号洪涛大厦四楼	登记时间	1991 年 6 月 15 日
联系电话	25595903	邮政编码	518001
法定代表人	邹家栋	主要经费来源	社会捐赠、政府资助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八卦岭支行		
银行账号	7441410182603500045		
财务机构名称		联系电话	13724391961
会计姓名	黄巧燕	专/兼职	兼职
代理记账 中介机构名称		代理机构 主管人姓名	
税务登记号 码	深地税字 440300502676000 号		
设有 银行 账号 的 分 支 机 构 、 代 表 机 构 及 其 开 户 银 行 和 账 号			
实 体			

深圳市社会公益基金会
财务报表附注

一、基本情况

深圳市社会公益基金会（以下简称本基金会）于2009年10月23日取得广东省民政厅批准颁发的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登记证书号：粤基证字第0127号。组织机构代码证号：50267600-0。法定代表人：邹家栋。

业务主管单位：深圳市民政局。

业务范围：筹资、管理和使用资金，开展扶贫济困，救灾赈助等公益活动，资助教育、文化、卫生、环境保护事业。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会管理层对基金会持续运营能力评估后，认为基金会不存在可能导致持续运营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本基金会财务报表是按照持续运营假设为基础编制的。

三、财务报表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声明

本基金会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会的财务状况、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

四、主要会计政策

1、会计制度

本基金会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发的《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2、会计期间

本基金会以1月1日起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会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基金会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资产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基金会会计年度内涉及的外币经营业务，按业务实际发生日市场汇价折合为

人民币记账，年末对货币性项目按年末的市场汇率进行调整，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用途及性质计入当期财务费用或予以资本化。

6、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短期投资指本基金会持有的能够随时变现并且持有时间不准备超过一年（含一年）的投资，包括股票、债券投资等。

短期投资在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计量。

处置短期投资时，应将实际取得的价款与短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7、坏账核算办法

本基金会的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坏账准备的计提采用余额百分比法，坏账准备按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年末数的0.3%提取。

本基金会的坏账确认标准：

- (1)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
- (2) 债务人较长时期内未履行其偿债义务，并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本基金会本年度未计提坏帐准备。

8、存货核算方法

(1) 存货分类：本基金会存货包括在日常业务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或捐赠的，或者为了出售或捐赠仍处在生产过程中的，或者将在生产、提供服务或日常管理过程中耗用的材料、物资、商品等。

(2) 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本基金会材料、物资、商品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材料、物资、商品等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基金会存货每年定期盘点一次。

(4)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原则：

本基金会会在期末按可变现净值与账面价值孰低确定存货的期末价值。对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如下年度可变现净值回升，应在原已确认的跌价损失的金额内转回。

9、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1) 长期股权投资

本基金会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对被投资单位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

(2) 长期债权投资

本基金会长期债权投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长期债权投资按直线法计提利息及摊销债券折溢价。

(3)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本基金期末对长期投资逐项进行检查，按单项投资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0、固定资产计价及其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行政管理、提供服务、生产商品或者出租目的而持有的，预计使用年限超过1年，且单位价值较高的资产。

(1) 固定资产按取得时实际成本计价。

(2)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算。

年限平均法(直线法)按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使用年限扣除残值率(原值的5%以内)确定其折旧率，年分类折旧率如下：

类别	估计使用年限	估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10%	4.5%
机械设备	10年	10%	9%
电子设备	3—5年	10%	18%-30%
运输工具	5年	10%	18%
其他设备	3—5年	10%	18%-30%

(3) 不计提折旧的固定资产

用于展览、教育或研究等目的的历史文物、艺术品以及其他具有文化或者历史价值并作为长期或者永久保存的典藏等，作为固定资产核算，不必计提折旧。

11、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应当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其工程成本，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工程等。

12、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本基金会对购入或按法律程序申请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各种无形资产在其有效期内按直线法摊销。

13、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是指本基金会接受委托方委托从事受托代理业务而收到的资产。

14、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基金会将其确认为负债，以清偿该负债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予以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单列项目予以反映：

- (1) 该义务是基金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15、限定性净资产、非限定性净资产确认原则

资产或资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如资产的投资利益和利息等）的使用受到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设置的时间限定或（和）用途限定，则由此形成的净资产为限定性净资产；除此之外的其他净资产，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16、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流入。收入应当按照其来源分为捐赠收入、政府补助收入、提供服务收入、投资收益、商品销售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本基金会按以下规定确认收入实现，并按已实现的收入记账，计入当期损益。

基金会在确认收入时，应当区分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和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

销售商品，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换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出售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相关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提供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应当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可以按照完工进度完成的工作量确认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收入；附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

取得捐赠资产或政府补助资产控制权时确认收入；但当基金会存在需要偿还全部或部分捐赠资产或者相应金额的现时义务时，应当根据需要偿还的金额确认一项负债和费用。

接受捐赠的非货币性资产，应当以其公允价值计算。捐赠方在向基金会捐赠时，应当提供注明捐赠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的证明，如果不能提供上述证明，不得向其开具公益性捐赠票据或者《非税收入一般缴款书》收据，不得确认为捐赠收入。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种类	币种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现金	人民币	4,238.18	4,456.35
现金	港币	11,226.65	11,226.65
银行存款	人民币	4,127,250.45	6,057,210.71
合计		4,142,715.28	6,072,893.71

2、预付账款

(1) 预付账款账龄：

账 龄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4,050,000.00		4,050,000.00	4,050,000.00		4,050,000.00
合 计	4,050,000.00	-	4,050,000.00	4,050,000.00	-	4,050,000.00

(2) 预付账款主要客户：

客户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1 坑梓福利大厦工程款	3,850,000.00	95%	3,850,000.00	95%	19年	
2 南澳商业街工程款	200,000.00	5%	200,000.00	5%	20年	
合 计	4,050,000.00	100%	4,050,000.00	100%	—	—

注：该款项的账龄在十年以上，由于基金会未能提供上述款项处理的具体情况，我们无法获知其最终资产的确认情况

3、待摊费用

明细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年末账面余额
报刊费	1,008.00		1,008.00	-
合计	1,008.00	-	1,008.00	-

4、其他流动资产

(1) 其他应收款账龄：

账龄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7,000.00		7,000.00	63,200.00		63,200.00
1-2年				7,000.00		7,000.00
2-3年						
3年以上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合计	57,000.00	-	57,000.00	120,200.00	-	120,200.00

(2) 其他应收款主要客户：

客户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1 龙华镇政府	50,000.00	88.00%	50,000.00	45.45%	18年	借款
2 李光明			60,000.00	54.54%	1年内	活动预支款
合计	50,000.00	88.00%	110,000.00	99.99%	—	—

应收龙华镇政府 1994 年借款 50,000.00 元（该款项的账龄在十年以上，由于基金会未能提供上述款项的具体情况，我们无法获知其可回收的可能性。）

5、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类别如下：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716,048.00	11,928.00	-	727,976.00
其中：房屋、建筑物	330,000.00			330,000.00
办公设备	31,048.00	11,928.00		42,976.00
运输工具	355,000.00			355,000.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15,584.78	8,825.90	-	24,410.68
其中：房屋、建筑物				-
办公设备	15,584.78	8,825.90		24,410.68
运输工具				-
三、固定资产净值合计	700,463.22	-	8,825.90	703,565.32
其中：房屋、建筑物	330,000.00		8,825.90	330,000.00
办公设备	15,463.22			18,565.32
运输工具	355,000.00			355,000.00

(2) 固定资产用途如下：

用 途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原价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原价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自用	716,048.00	15,584.78	700,463.22	727,976.00	24,410.68	703,565.32
合 计	716,048.00	15,584.78	700,463.22	727,976.00	24,410.68	703,565.32

6、应交税金

税费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适用税率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585.35	-1,240.00	
合 计	585.35	1,240.00	

7、预提费用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提取	本年支付	年末账面余额
离职补偿金			32,000.00	32,000.00
合 计			32,000.00	32,000.00

8、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41,891.97	31,694.00	10,197.97

9、净资产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1、限定性净资产	5,190,554.08	10,675,023.98	10,971,205.23	4,894,372.83
2、非限定性净资产	3,760,047.07	27,201,016.30	24,952,215.14	6,008,848.23
合 计	8,950,601.15	37,876,040.28	35,923,420.37	10,903,221.06

10、大额捐赠收入

本基金会本年度的捐赠收入为 6,091,775.98 元,其中本年累计捐款超过基金会当年捐赠收入 5%以上的捐赠单位或个人如下:

捐赠人	本年捐赠额		用途
	现金	非现金	
深圳市郑卫宁慈善基金会	2,000,000.00		捐赠第二届中国公益慈善项目大赛项目
深圳市前海信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		捐赠承景尚德文化基金

11、政府补助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深圳市民政局大赛专项补助款		6,200,000.00
第二届中国公益项目大赛补助款	4,500,000.00	
省民政厅福彩公益金补助款	150,000.00	
合 计	4,650,000.00	6,200,000.00

12、业务活动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 项目成本	8,215,128.92	9,004,858.20
其中：第二届全国大赛	6,156,685.80	
社区发展基金	249,340.00	
首届公益慈善项目大赛	125,000.00	
企业劳工工服务项目	102,067.00	
深喀1加1	322,448.60	
第二届慈展会二维码蝴蝶手帕印制款	99,000.00	
阳光计划-家庭长者救助及城市生活	30,000.00	
老年创新成果转化公益扶助项目	2,439.00	
未婚妈妈社区支持	3,134.92	
企业社工服务	1,080,030.00	
脑瘫休闲吧	37,200.00	
其他活动支出	7,783.60	
合计	8,215,128.92	9,004,858.20

13、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 行政管理人员工资福利费用	521,209.44	95,133.53
2. 行政管理事务物品耗费和服务开支	61,329.57	70,847.96
其中：办公费	16,534.62	7,311.10
电话及邮寄费	7,484.85	12,563.21
差旅费用	1,976.50	27,404.70
报刊及低值易耗品	1,594.70	2,378.00
物业管理费及水电费	17,513.90	21,190.95
业务招待费	997.00	
汽车费	15,228.00	
3. 行政管理事务所用资产折旧（摊销）及运行维护费用	8,825.90	
4. 其他	10,600.05	7,351.33
合计	601,964.96	173,332.82

六、重大公益项目

1、重大公益项目收支明细表

项目名称	收入	支出							总计
		直接用于受助人的款物	项目直接运行费用					小计	
			立项、执行、监督	人员报酬	租赁房屋、购买和维护	宣传推广费用	其他费用		
第二届中国公益慈善项目大赛	7,867,310.00	4,902,581.80	342,604.00				911,500.00	1,254,104.00	6,156,685.80

2、重大公益项目大额支付对象

项目名称	大额支付对象	支付金额	占年度公益总支出比例	用途
1、第二届中国公益慈善项目大赛	深圳市卫宁爱心柜台服务中心	2,000,000.00	24.35%	资助快照易项目

七、固定资产清查明细表

名称	来源	时间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南澳店铺	购入	1993.2	间	3	110,000.00	330,000.00
金杯面包车	购入	1993.2	辆	1	355,000.00	355,000.00
保险柜	购入	1993.3	个	1	1,700.00	1,700.00
联想电脑62917	购入	2009.11	台	1	4,355.00	4,355.00
联想电脑869214	购入	2009.11	台	1	3,888.00	3,888.00
三星一体机	购入	2009.11	个	1	2,999.00	2,999.00
联想电脑E1305	购入	2009.12	台	1	3,090.00	3,090.00
联想C305	购入	2010.7	台	1	4,180.00	4,180.00
笔记本电脑	购入	2010.1	台	1	4,784.00	4,784.00
戴尔笔记本	购入	2011.6	台	1	3,878.00	3,878.00
保险柜(带轮)	购入	2011.9	个	1	1,283.00	1,283.00
办公桌椅	购入	2011.9	批	1	891.00	891.00
办公桌椅13年	购入	2013.1	批	1	1,100.00	1,100.00
联想C225R	购入	2013.3	台	1	2,528.00	2,528.00
理光机器	购入	2013.6	个	1	8,300.00	8,300.00
合计						727,976.00

八、受托代理业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受托代理业务为受托代理销售福利彩票。

九、重大资产减值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重大资产减值情况。

十、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捐赠资产和其他资产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捐赠资产和其他资产。

十一、接受劳务捐赠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接受劳务捐赠情况。

十二、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会（或协会）无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四、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上述 2013 年度会计报表和会计报表有关附注，系我们按《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编制。

基金会名称：（盖章）

基金会法人：（签名）

日期：2014 年 3 月 24 日

财务负责人：（签名）

日期：2014 年 3 月 24 日

证书序号: NO. 018301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高信华源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肖海林

办公场所: 深圳市宝安区九区泛华苑B栋

2楼201, 202, 203室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47470177

注册资本(出资额): 4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深财会[2006]44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06年8月10日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证书更换时间: 二〇〇六年五月三十一日前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非法企业营业执照

注册号 440306602245144

名称 深圳高信华源会计师事务所

企业类型 合伙企业

经营场所 深圳市宝安区九区泛华森田栋2楼201, 202, 203 (办公场所)

投资人或者执行事务合伙人 余群海 袁天忠 赵晓燕 赖云 廖宇姿 肖海林 王慈平 肖小文 蔡阳

成立日期 二〇〇六年八月廿三日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〇一三年 宝安分局 十七日



重要提示
1. 经营范围：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协议、申请书等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信息查询：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出资情况、营业期限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监管信息，请登录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临时信用信息平台（网址：www.szcrhi.com.cn）查询。

